

#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研究論文評析

谷縱·喀勒芳安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專門委員

## 回顧與發展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是繼1998年9月「社區大學運動」之後，原住民族社會菁英如鄒族的浦忠成、楊智偉，以及卑南族的孫大川等等，於2001年所主張之公共議題，要求政府納為政策推動，挹注人力與財力等資源協助民間團體成立運作。教育部遂於2001年10月列為政策議程（policy agenda）規劃推動，並結合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於2002年6月研商出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相關輔導管理措施，確定挹注經費補助民間組織籌設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因此，國內各縣市轄內紛紛成立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截至2006年6月底止，有13所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是獲得政府資源挹注而繼續營運。（目前官方文書雖統一使用「原住民族部落社區大學」一詞，但筆者發現，國內現有的13所部落大學校名，未全都採用「部落社區大學」，故本文皆以「原住民族部落大學」一詞呈現）。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之所以能順利成立並營運，其主要的關鍵乃在於政府將之列為政策推動，並投注部分資源（尚且不論資源是否能滿足

原住民族需求），所以討論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議題，其政策背景係不容忽略的一環。誠如上述，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設立雖由原住民族社會部分菁英所主張（屬內圍環境壓力），但列為政府政策之背景因素，亦受社會思潮的影響甚鉅，此包括全球終身學習風潮與多元文化主義，以及國內社區大學運動的影響（屬外圍環境的影響）。

然何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筆者認為：「是原住民族社會持續推動教育改革運動與部落總體營造運動的具體行動，運用民間非營利組織爭取政府與社會資源建構以原住民族為主體性的終身學習場域與在地性的教育內容（亦即建構主體的教育體系與在地性的知識系統），並強調應具自主管理、規劃及培育原住民族社會發展人才為基礎，提升原住民族整體社會競爭力為遠景的教育機構」。所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主體性」，係強調以原住民族為主體的是教育理念與意識型態；「在地性」係強調以部落導向的是教育內容與材料；「民間性」係強調屬非官方與非營利性質；「自



主性」係強調完全自主的校務決策權力。在政策規劃與執行機關方面，現仍由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地方政府共同推動；其學制目前尚屬非正規教育體系，並沒有正式學分與學位；課程的規劃係依據2001年10月在教育部召開「推動台灣原住民族部落社區大學座談會」決議的學程設計，包括文化產業學程、文化生產學程、部落營造學程、生活適應學程及通識課程等。

此外，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政策理念包括：（一）重建原住民族部落傳統之生活規範，建立族群自信心與尊嚴；（二）推動原住民族教育改革運動；（三）彰顯部落教育的主體性；（四）開創原住民族部落的生機；（五）回應社會思潮；（六）邁向原住民族自治。政策目標則分為：（一）培育部落社區發展人才；（二）培育現代化公民；（三）促進原住民族文化之創新；（四）提供原住民族終身學習等。

###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重要性與功能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營運，對原住民族社會到底扮演著何種角色呢？其對原住民族有何種的意義和幫助呢？目前共有三篇以部落大學為研究主題的碩士論文，便在解答上述的疑惑：

1. 谷縱·喀勒芳安，2006，《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政策之研究？桃園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個案分析》，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系研究所。

2. 陳淑靜，2003，《原住民族社區大學之營運？以屏東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為例》，私立南華大學非營利事業管理研究所。

3. 李玉婷，2002，《屏東縣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組織規劃與運作研究》，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

三位研究者皆表示台灣原住民族生活在以經濟發展為主流的社會中，面對許多的挑戰與困難，導致成為國內社會中，不論在政治或經濟，或教育等等，在在呈現相對弱勢的窘境，也因此認為，教育將是可以突破困境的一項期待與機會，而所謂的教育，係指符合原住民族需求的教育設計，然對於忽視原住民族的現有



教育體制而言，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將是可以期待建構成為原住民族主體的教育體系，以及建構原住民族主體知識系統的教育機構。

顯見，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設立，是從教育的觀點出發，企圖由原住民族社會內部認識現存的生活世界，重新建立生活的價值，達到部落自主生存的目標，故其重要性在於原住民族社會的永續發展。而其存在的功能，筆者整理如下：

一、教育的功能：透過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課程設計，讓部落居民能體認生活的現實環境，由共同學習的過程，可增進情誼並凝聚部落共識，是一種學習可近性，知識在地性的學習設計。

二、部落營造運動：原住民族部落的永續發展，有賴部落居民的共識決定，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課程規劃，係以總體營造精神出發，以建立部落共識為前題，部落永續發展為目標。

三、教育改革運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設立，係突顯現有教育體制對原住民族教育的不良設計，試圖自主建立以原住民族為主體的教育體制與知識系統。

###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發展的可能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發展至今已五年餘，政府雖已訂定明確的輔助措施，讓政策看似趨近穩定之狀態，然以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營運現況比對政策理念與政策目標時，難免對政策執行未臻落實感到焦慮，但經由三篇研究論文的發現，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要能永續發展與營運，主要須向兩個窗口對話，其一乃原住民族社會本身，其二乃政府規劃與執行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政策之機關。

首先，對於原住民族社會的期望，是希望原住民在面對現實經濟壓力的同時，仍應遠觀部落發展的願景，犧牲時間熱心參與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的學程，進而關心部落公共議題。如此將可重新凝聚部落長期分歧的力量，除可促使開設的課程，更能符合部落之需求外，更能有力要求政府釋放或整合更多之資源挹注在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政策之推動。

其次，對於公部門，首要批評該政策理念與目標宣導之不足，導致營運之民間團體以及參與者，對政策理念與目標的認識不清，政策執行成效大打折扣，也影響部落居民參



與原住民部落大學的意願。因此，原住民部落大學要繼續營運與發展，政府相關部門應重視該政策的宣導工作，讓政策理念與執行有其一貫性。

然公部門落實政策宣導工作之同時，仍應善意回應原住民部落大學之需求。亦即，政府更應重視本文前述原住民部落大學之政策理念與目標，並據以訂定相關之法令措施或制度，以協助原住民族社會透過原住民部落大學之營運而得以永續發展。

本文所擇選三篇研究論文，雖分由「組織規劃」（李玉婷，2002，《屏東縣原住民部落大學組織規劃與運作研究》。）「經營管理」（陳淑靜，2003，《原住民社區大學之營運？以屏東縣原住民部落大學為例》。），以及「政策規劃」（谷縱·喀勒芳安，2006，《原住民部落大學政策之研究？桃園縣原住民部落大學個案分析》）等三種不同的面向進行研究。研究結果皆強調原住民部落大學對於原住民族社會存在之價值，遂不容政府刻意忽略該政策之重要性。足見，原住民部落

大學的發展，需要政府規劃穩定且長遠的政策，以能滿足原住民族之教育需求。

而原住民部落大學在發展上，仍面臨的問題有：（一）對政治、社會、經濟等大環境的適應問題，如政府相關資源的分配比例、原住民族本身對於生活的價值取向等；（二）角色與定位問題，如學制的發展、其在部落、民間組織及政府間的定位；（三）財源與運用問題，如營運財源的不穩定及經費運用欠缺彈性；（四）人力資源問題，如部落師資的欠缺；（五）階段性發展問題，指課程規劃與開設，未能和政策理念與目標結合，並按階段分層規劃與執行；（六）政府相關人力流動率高的問題，指政府機關有關業務的行政人員調動頻率高，影響政策之執行。由此可知，原住民部落大學的發展，仍須更多面向的討論，方能制定更符合原住民族需求的政策制度。因此，在面對原住民部落大學邁入第六年的發展進程中，課程規劃、師資培力，以及營運團體等議題的研究，亟待更多的研究者投入，必有助於公私部門規劃或執行原住民部落大學政策之參考。